雲林縣口湖鄉公所 函

地址:653001雲林縣口湖鄉湖東村中正路1

段118號

承辦人: 吳宛純

電話: 05-7892001#182 傳真: 05-7892649

電子信箱:y169000000@mail.yunlin.

gov. tw

受文者: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:口鄉社字第1140501087C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雲林縣口湖鄉急難救助金發放自治條例)(114YE04744_1_21113903834.

pdf)

主旨:檢送本所制定「雲林縣口湖鄉急難救助金發放自治條例」 公告、令、總說明、逐條說明及全文條文1份,請協助公 告周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雲林縣口湖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 13次臨時大會議決通過辦理。

正本: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雲林縣口湖鄉公所除外)

副本:本所社會課(含附件) 電2025/10/81文

2025619481章

第1頁,共1頁